

股票代码：600527 股票简称：江南高纤 公告编号：2025-054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0日以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红兴先生主持。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公司监事会取消后，监事会主席及监事等随之取消。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继续对公司经营、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31日